

附：

**内蒙古自治区 2021 年高校毕业生
社区民生工作志愿服务计划登记表**
(样表)

服务盟市：**包头市**

姓 名		性 别		照片(贴 1 寸 蓝底免冠照)
民 族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健康状况		
身份证号码				
学 历		毕业院校		
毕业年份		专业		
入学前户 籍所在地				
是否脱贫户、零就业家庭高校毕业生和已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医学类高校毕业生				是/否
移动电话		邮箱		
家庭通讯 地址及电话				
服务意向	第一服务意向：**旗（县、区） 第二服务意向：**旗（县、区）			
服务去向 (服务地、 服务单位)	(分配后由主管单位填写) 个人不填			

个人简历	<p>例：2013.9.1-2016.6.1 XX 高中就读 2016.9.1-2020.7.1 XX 大学 XX 专业就读 2020.7.1-至今 待业</p> <p>(注：从高中开始填写，时间不能有断档，毕业后未就业可写待业)。</p>
大学期间 奖励和处分	没有填写
本人承诺	<p>1、本人自愿参加高校毕业生社区民生工作志愿服务计划，保证本人相关信息真实。</p> <p>2、本人将按照规定的时间及时前往相应服务地报到，并服从岗位分配，除不可抗力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p> <p>3、服务期间，本人将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高校毕业生社区民生工作志愿服务计划的管理规定，爱岗敬业，尽职尽责。</p> <p>4、服务期满，按时离岗，并做好工作交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字：手签 年 月 日</p>
盟市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部门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自治区统筹 实施引导高 校毕业生到 基层服务工 作小组办公 室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备 注	服从分配

要求：1. 统一用 A4 白纸正反面打印；2. 除“本人签字”外，其余内容需填写后打印。